

证券代码：600626

证券简称：申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0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更正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 年 11 月 29 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626	申达股份	2019/11/22

二、 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49），因工作人员疏忽，公告内“会议审议事项”中有关“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编号填写有误，现更正如下：

原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转让上海第七棉纺厂有限公司 100%权益的议案 (修订稿)	√
2	关于 2019 年 1-9 月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

2、……

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申达（集团）有限公司。

5、……

更正后：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转让上海第七棉纺厂有限公司 100%权益的议案 (修订稿)	√
2	关于 2019 年 1-9 月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

2、……

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申达（集团）有限公司。

5、……

三、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9年11月29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闸北区恒丰路777号（近秣陵路）维也纳国际酒店三楼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11月29日

至2019年11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转让上海第七棉纺厂有限公司100%权益的议案（修订稿）	√
2	关于2019年1-9月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特此公告。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15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9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转让上海第七棉纺厂有限公司 100%权益的议案（修订稿）			
2	关于 2019 年 1-9 月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